

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

粤卫经标公告 2025 年第 7 号（总第 34 号）

关于联合发布《室内空气质量分级评价规范》 等三项团体标准的公告

各相关单位：

依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、民政部印发的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、《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以及《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团体标准联合发布管理规则》，现我会与中国电子节能技术协会联合发布《室内空气质量分级评价规范》，《室内空气卫生指标在线监测规范》，《基于示踪气体法的室内通风换气效率自动检测规范》三项团体标准，该标准自 2025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。具体信息如下：

标准编号	标准名称	发布日期	实施日期
T/DZJN 435—2025 T/GDWJ 34—2025	室内空气质量分级 评价规范	2025-05-28	2025-05-28
T/DZJN 436—2025 T/GDWJ 35—2025	室内空气卫生指标 在线监测规范	2025-05-28	2025-05-28
T/DZJH 437—2025 T/GDWJ 36—2025	基于示踪气体法的 室内通风换气效率 自动检测规范	2025-05-28	2025-05-28

特此公告。

该标准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（网址：
<http://www.ttbz.org.cn>）同时发布。

联系人：邵老师，余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0-83829145

电子邮箱：gdswsjjxbgh@126.com

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
2025年9月16日

